

（疫情防控）疫情防控工作提示

（1 月 7 日发布版）

1 月 7 日，新冠肺炎疫情中高风险、重点地区名单及有关工作要求如下：

一、疫情高中风险及重点地区名单

（一）疫情高风险地区（有以下地区旅居史的来昌返昌人员）

1、河北石家庄（1 个）

藁城区（12 月 21 日以来）。

2、河北邢台市（3 个）

南宫市凤岗街道办事处（12 月 22 日以来），南宫市天地名城小区、南宫市天一和院小区（12 月 21 日以来）。

3、北京（7 个）

顺义区仁和镇河南村（12 月 19 日以来），顺义区南彩镇南彩村（12 月 18 日以来），顺义区高丽营镇东马各庄村（12 月 17 日以来），顺义区南法信镇东海洪村（12 月 15 日以来），顺义区南法信镇西杜兰村、顺义区高丽营镇张喜庄村（12 月 11 日以来），朝阳区汉庭酒店大山子店（包括底商）（12 月 5 日以来）。

4、黑龙江黑河市（7 个）

爱辉区人保财险社区水岸华府小区 10 号 A 楼（12 月 23 日以来），爱辉区热电社区兴边集资楼（12 月 21 日以来），爱辉区热电社区新生活家园小区、爱辉区金兰社区电业名苑小区、爱辉区热电社区天丝小区金融社区（12 月 19 日以来），爱辉区金

融社区省建材楼所在小区（12月17日以来），爱辉区喇嘛台社区学府佳苑小区（12月15日以来）。

5、辽宁大连（16个）

沙河口区星海湾街道星海公园社区、高新区凌水街道大有恬园社区、金普新区先进街道民馨社区、金普新区光中街道胜利西社区（12月16日以来），金普新区拥政街道古城甲区、光中街道红旗社区、胜利东社区、友谊街道金华社区、古城乙区社区、康乐社区、金海社区、兴民村，站前街道联胜社区、盛滨社区（12月12日以来），光中街道金东路社区（12月8日以来），金普新区先进街道金润小区B区（12月5日以来）。

6、辽宁沈阳（17个）

皇姑区长江南街197-1号楼（12月22日以来），皇姑区明廉街道华锐塔湾欣城2期、皇姑区明廉街道明廉小区、皇姑区华山街道鲲鹏小区2期（12月21日以来），皇姑区舍利塔街道世纪学府、皇姑区明廉街道亿海阳光二期（12月19日以来），皇姑区明廉路博客地带小区（12月18日以来），皇姑区昆山西路中海寰宇天下天悦园区、皇姑区昆山西路向工小区东区、皇姑区亿海阳光一期、皇姑区溪水街1号楼、铁西区北二东路沈铁兴工佳园小区（12月17日以来），皇姑区基业百花园小区、皇姑区化工小区（12月12日以来），于洪区中海城星座小区（12月10日以来），于洪区北陵街道宏达社区和华润橡树湾二期（12月10日以来）。

（二）疫情中风险地区（有以下地区旅居史的来昌返昌人员）

- 1、河北石家庄（12月21日以来）。
- 2、河北邢台市南宫市（12月21日以来）。
- 3、黑龙江黑河市爱辉区（12月15日以来）。
- 4、辽宁大连沙河口区星海湾街道、高新区凌水街道（12月16日以来），金普新区（12月1日以来）。
- 5、北京顺义区（12月11日以来），朝阳区大山子社区（12月5日以来）。
- 6、辽宁沈阳铁西区北二路（12月17日以来）、皇姑区（12月12日以来）、于洪区（12月10日以来）。
- 7、澳门（参照中风险人员管理）。

（三）重点地区

边防陆路口岸城市：

新疆、广西、云南、内蒙古、黑龙江、吉林、辽宁等有陆路口岸的地级市（实施动态调整）。

二、落实部门、单位、社区责任

1、对所有在国内第一入境点解除隔离后入昌人员，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要安排专人专车第一时间将其转运至集中隔离点，24小时内完成1次核酸检测，结果未出之前，不得离开集中隔离点。社区（村组）对其做好3个月的随访管理，分别在第1、2、3、4、8、12周督促其进行核酸检测。

2、各单位、社区对所有上述中高险地区来昌返昌人员进行排查。对近7日内无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的人员组织开展核酸检测。

3、单位、社区对持有核酸检测结果阴性的中高风险、重点

地区等人员，可动员高风险地区人员按照“愿检尽检”原则再次接受核酸、抗体检测1次，对来自中风险、重点地区人员可有序流动。

4、对上述人员在做好排查、检测的基础上，同时要做好14天健康监测，告知个人防护要求和注意事项等。如上述人员出现发热等症状的，本单位或本社区要立即向属地疾控部门报告。

5、全市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在接诊发热病例时，应主动询问有无中高风险旅居史或人员接触史，如为上述人员的，必须严格落实核酸检测“应检尽检”，落实闭环管理、严格排除。

6、对可提供七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的中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或从重点地区来昌人员，社区、单位等不得再让其提供核酸检测报告，且不得以提供核酸检测报告为由拒绝办理宾馆入住、会议培训、公交出行等。

7、未经许可，任何单位不得擅自发布排查工作相关信息、日报表等。

三、落实个人责任

1、所有在国内第一入境点解除隔离后入昌人员，要在入昌后24小时内进行1次核酸检测，并落实14天的个人居家隔离。

2、所有中高风险、重点地区来昌人员，入昌后应第一时间主动、如实向所在单位或社区登记，如实报告14天内个人旅居史。所有澳门入昌人员，须承诺入昌前14天内无外国或其他境外地区旅居史。

3、对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要提供到昌前七日内核酸

检测结果阴性证明和健康码绿码，如无法提供的，按“应检尽检”原则检测至少 1 次，期间实施相对集中隔离（居家、酒店、单位等），检测结果阴性者方可外出。

4、上述人员在昌期间出现发热、呼吸道等可疑症状，必须做好个人防护并及时前往定点发热门诊就医，同时向单位或社区报告。

5、建议如非必要，近期不要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区，如确需前往，请务必做好个人防护。返昌后，应主动配合落实相关防控措施。

四、省级另有要求的，遵照执行。

校党委应对新型肺炎疫情领导小组

2021 年 1 月 7 日